

中信保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12月25日

送出日期：2024年12月2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货币	基金代码	550010
份额类别简称	中信保诚货币C	份额类别子代码	023011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03月23日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席行懿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6年03月18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9年11月29日
	臧淑玲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年09月05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03月25日
	顾飞辰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年08月17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维持资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率。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具体如下： 1. 现金； 2. 通知存款； 3. 短期融资券； 4. 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5. 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 6. 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债券回购； 7. 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以下简称“央行票据”）；

8. 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资产支持证券；
9. 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对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 整体资产配置策略：（1）利率预期分析；（2）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2. 类属配置策略；3. 个券选择策略；4. 现金流管理策略；5. 套利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申购费：该费率为 0%。

赎回费：该费率为 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中信保诚货币 C 销售服务费	0.01%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11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它费用	律师费等	-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中信保诚货币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2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市场风险：1) 政策风险；2) 利率风险；3) 信用风险；4) 通货膨胀风险；5) 再投资风险；6) 法律风险；2、管理风险；3、流动性风险；4、其它风险；

5、特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基金收益受货币市场流动性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影响较大，一方面，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在为应付基金赎回而卖出证券的情况下，证券交易量不足可能使基金面临流动性风险，而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也会影响证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及其交易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基金的收益水平。因此，本基金可能面临较高流动性风险以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系统性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iticprufunds.com.cn，客服电话 400-666-0066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